

## 腾荣嘉诚（上海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0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726 号华敏翰尊国际大厦 22 楼 F 座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险峰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于 2017 年 0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，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11,247,5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.98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情况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24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24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

### (三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（正文）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0）和公告的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1）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24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

### (四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24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

## (五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24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

## (六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予以汇报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24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

## (七) 审议通过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详见本公司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3）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24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对 2017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作出预估。详见本公司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4）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：股东王纹持有公司股份 1,252,500 股，持股比例为 10.02%，王纹之妻持有上海基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.3% 的股权；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张险峰持有公司股份

4,755,000 股，持股比例为 38.04%，张鹤蓓、张艺凡、张皓玥为张险峰家庭成员。同时张险峰持有上海腾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73.08%的财产份额，后者持有公司股份 1,300,000 股，持股比例为 10.40%；并且股东张险峰与刘步阶、常健、张浩为“一致行动人”，刘步阶、常健、张浩三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,292,500 股，合计持股比例为 18.34%。

因上述关联股东王纹未出席股东大会，且未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，王纹所持有的 1,252,500 股不计有效票数；张险峰持有的 4,755,000 股、上海腾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的 1,300,000 股、刘步阶持有的 950,000 股、常健持有的 892,500 股、张浩持有的 450,000 股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盛豪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刘晓雪律师、张宇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腾燊嘉诚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性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腾燊嘉诚（上海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四川盛豪律师事务所关于腾燊嘉诚（上海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腾燊嘉诚（上海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5 月 12 日